

2020 年度中央对地方卫生健康转移支付 卫生应急类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卫生应急办公室关于请报送 2020 年度中央对地方卫生健康转移支付项目绩效报告的通知》要求，我委认真组织开展 2020 年度中央对地方卫生健康转移支付卫生应急类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为提升各地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2020 年 8 月《财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0〕99 号)，支持国家(广东)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卫生应急队伍(以下简称“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2020 年 6 月，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下发《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 2020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0〕74 号)，中央财政积极支持各省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财政部_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

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0〕5号),加强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运维保障。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省财政厅在2020年7月、8月分别下达《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2020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0〕187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社〔2020〕163号)。根据有关要求,将相关专项资金安排给广东省疾控中心、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以提升医疗服务和保障能力,强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其中安排给广东省职业病防治院2020年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200万元,2020年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中央补助资金219.67万元。目标着力提升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能力,落实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更新设备在演练、培训中的使用率100%。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应对突发事件能力和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可持续发展能力均较去年提升。安排给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用于国家紧急医学救援队项目建设(“国家卫生应急队伍现场处置能力提升”和“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金额分别为300万元和2219.66万元,共2519.66万元。安排广东省疾控中心300万元用于国家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队项目建设以及2219.67万元用于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项目,共2519.67万元。在2020年第二批、第三批中央财

政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安排我省共 270 万，以上三家单位分别各安排 90 万（第二批 45 万、第三批 45 万）用于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运维保障。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我委严格执行省财政厅文件的预算安排要求，项目经费由零余额账户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专项核算，资金支付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和授权支付相结合，会计核算规范、资料完整，自查没有发现截留挪用行为。

三、项目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0 年中央公共卫生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疾控项目于 2020 年 8 月下达我省 4,659 万元，下达 2020 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补助资金 800 万元，两个专项资金合计 5,459 万元。省财政资金全部到位，到位率为 100%。预算支出执行率为 100%。2020 年第二批、第三批中央财政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资金于 2020 年下达我省 270 万，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支出执行率 100%。

四、项目复核开展情况

项目复核结果如实，项目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达预期目标。

五、项目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产出分析。产出分析划分为三个模块，分别为省疾控

中心产出分析、省第二人民医院产出分析、省职业病防治院产出分析。

省疾控中心产出分析：

1. 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及金额。

(1) 置换了 3 辆专业作业平台，分别是移动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牵引车、消杀车和理化车，金额约为 313.48 万；

(2) 置换了 4 辆保障平台，分别是宿营车、炊事车、电力车和净水供水车，金额约为 573.90 万；

(3) 新购了 1 辆移动指挥会商平台，金额约为 289.00 万；

(4) 新购了一批现场流行病学调查设备，包括执法记录仪、桌面式采集站、摄像和音频设备等，金额约为 59.50 万；

(5) 新购了一批病原微生物检测设备，包括 96 通道荧光定量 PCR 仪器、方舱实验室等，金额约为 525.39 万；

(6) 新购了一批理化应急检测设备，包括气相色谱-离子迁移谱联用仪、车载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等，金额约为 369.18 万；

(7) 补充一批队伍单兵携行装备，金额约为 48.11 万；

(8) 开展了全省各级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培训和队伍骨干带班培训，金额约为 41.11 万。

2. 采购病原微生物检测设备使用及能力提升情况。

为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中心制定了《新冠病毒公共检测实验室建设方案》并筹建公共检测实验室，该实验室具备 1 万份/天的

核酸样本检测能力。利用该项目购置的一批病原微生物检测设备为筹建的公共检测实验室提供了硬件支持和保障。2021年5月广州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公共检测实验室承担了国家工作组在广东大厦驻地的人员以及环境样本的保障检测任务，以及本次疫情番禺隔离酒店的人员、环境的检测工作，并圆满及时完成其他各项临时检测任务。移动方舱实验室是应对疫情快速响应的硬核武器，中心要求移动方舱实验室在紧急情况下2小时内出动，可以快速奔赴现场，具备了在发生局部聚集性疫情时较短时间内完成人群核酸检测的能力。2021年6月东莞发生本土新冠肺炎疫情，中心启动应急响应，出动项目采购的移动方舱实验室开赴现场协助开展病毒溯源和人群核酸筛查，共计检测样本15万余份。

3. 采购卫化所理化检测设备使用及能力提升情况。

项目购买的理化检测设备可以用于检测地表水和环境空气中的挥发有机物、检测地表水和环境空气中的金属及类金属元素、环境日常监测等，新购设备的检测范围较老旧设备有了很大扩充，并且可以车载和便携到现场，无需样品前处理，大大提高现场检测效率。生活饮用水在线监测设备已经安装在南雄几大水厂用于水质监测，极大的保障了当地饮用水的安全。购买的公共场所在线环境质量监测设备放置在广州亚洲国际酒店的公共部位，实时监测室内空气卫生质量相关指标，采集的一手数据可供室内空气质量进行分析预警和后期科学研究使用。

4. 应急队伍规范化培训及能力提升情况。

多次通过现场会议和远程视频方式对应急队队员及各地市疾控中心流调技术队员进行培训。对国家印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新冠肺炎诊疗方案》《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应急预案》和我省印发的《广东省新冠肺炎本地疫情应急处置方案(试行)》等文件进行解读,分享我省在2020年汕尾、深圳发生的本地疫情应急处置情况和大数据应用在疫情防控发挥作用等主题的实战经验;2020年11月主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大规模人群核酸检测采样演练,历时3天。通过演练模拟疫情发生后大规模人群核酸采样检测的场景,加强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储备。

5. 做好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运维保障。先后针对第7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案组织开展7次培训,累计4天。开展桌面推演1次,综合演练3次。根据队员随时出动省内外或国外处置疫情和进行防控经验交流的要求,及时补充运载投送30人2周基本生活物资。

省第二人民医院产出分析:

1. 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及金额。

制定《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项目建设方案》,明确技术需求,经医院物资采购科审核,交广州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招标,由苏州江南航天机电工业有限公司中标建设,合同金额2488万元,建设内容包括新定制手术车、医技保障车、药品药械车、净水储水车、电源车、物资运输车、

宿营车、P2+移动检测车、通信指挥车、炊事挂车等应急救援专用车辆 10 台，帐篷单元系统、队员服装及个人携行装备一批，以及野外供电、维修箱组模块和野外救援指挥调度平台一套。本项目结余 31.66 万元，拟用于上述车辆上牌时的购置税支出。

2. 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情况。为提升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应对突发事件能力，购置箱组模块一套 1914500 元，指挥调度平台一套 1120600 元。组织队伍前往苏州江南航天机电工业有限公司进行学习培训，学习箱组模块、指挥平台使用等内容。组织、参与、承办的演练共 4 次，为期 4 天。2020 年 10 月参加广东省应对省外特别重大地震灾害应急救援演练活动，历时 2 天。疫情期间做好队伍保障，通过高铁、应急物资耗材等投送到武汉，保障移动帐篷医院和车载移动医院，全体队伍自我保障 14 天。

省职业病防治院产出分析：

1. 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能力提升 1 支：我院现有国家移动核辐射事件卫生应急处置中心 1 支，该笔经费全部投入到该项目的设备更新和试剂耗材的补充中。目前已完成卫生应急队伍的设备更新。该项目主要更新和补充的设备和耗材有：现场应急救援处置系统及设备、自动增压泵、培训训练模型等应急用物资一批、去污洗消设备维修升级改造、核辐射事件卫生应急指挥平台建设项目、应急队员保险等。

2. 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更新设备在演练、培训中的使用率

100%；2020 年国家移动核辐射事件卫生应急处置中心开展了一系列应急能力提升工作，包括：组织线上线下培训、后勤保障专项训练、户外技能等培训、专项演练等 10 次，对应急队伍的设备进行了盘点，对已损坏的设备进行了更新，试剂耗材进行了补充。2020 年更新的新设备均已在应急培训和演练中使用。

（二）有效性分析。预计顺利完成应急救援能力提升（主要体现在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装备更新、应急救援车辆的升级换代、队伍设备运维保障等）、应急队伍规范化培训及能力提升等任务，进一步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实现公共卫生和疫情防控救治能力提升。

（三）社会性分析。通过两个项目的实施，应急队伍信息化水平和现场处置能力均有了较大提高，相关装备设备特别是应急车辆已经多次应用在了在新冠疫情防控实战中，受到了应急队员的好评。净水储水车、电源车、物资运输车、宿营车、炊事挂车、服装及个人携行装备、帐篷单元系统的升级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应急任务及演练中应急队员住宿环境舒适性、野外生活安全性等；通信指挥车、指挥调度平台升级保障了应急任务中信息交换的通畅。

进一步提高了应急队伍有序有效处置重特大突发事件能力，有助于应急队伍更好守牢公共卫生防线，保卫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六、结论

（一）主要指标情况及结论。

产出指标（质量指标）：国家卫生应急队伍更新设备在演练、培训中的使用率达**100%**；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应对突发事件能力较上年增强；

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国家卫生应急队伍可持续发展能力较上年增强。

对标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要求，自评该专项补助资金执行率为**100%**，质量指标、社会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均达到绩效目标要求，分数为**100分**。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

省疾控中心应急队通过用理论培训、沙盘推演、新冠肺炎疫情处置等任务活动，锤炼了应急队的快速反应能力，通过实战又积累了关键的经验，一大批年轻应急队员通过实战任务牵引成长了起来，能力经验日臻成熟。组织开展的以防疫情反弹为主题的各种应急演练，既梳理完善了各种应急预案，又强化了队伍能力，全面提升了应急队的疫情应急处置能力。

（三）存在的困难、问题。

由于受到现有体制和人员编制的限制，国家卫生应急队伍目前采取的分散式管理不利于应对重大突发事件时的战时指挥和统一调度，整合性建设程度不足。

（四）工作建议。

积极探索建设“实体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标准化”国家卫生应急队伍体系。在继续完善国家卫生应急队伍规范化建设的基础上，按照“建制化、单元化、模块化”的思路，探索分类建设传染病防控、病原微生物检测、理化检测、消毒与感染控制、病媒生物控制、食品与饮水卫生等专业应急处置“先遣队”，持续推动队伍“建、管、养、用”，打造平战结合、专业化、复合型、高水平卫生应急人才队伍。